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y Spreader Group Inc.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增加 (%)
	2021年	2020年	
收益	1,395.89	923.92	51.08%
毛利	451.85	301.56	49.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44.64	138.68	76.41%
淨利率	17.53%	15.01%	2.52% ⁽¹⁾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分)	11.30	7.78	45.24%
— 攤薄 (港幣分)	不適用	7.78	不適用

附註：

(1) 百分點變動。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營資料摘要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經營資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增加 (減少) (%)
	2021	2020	(%)
電商相關業務			
交易流水(百萬港元)	1,189.16	593.64	100.32%
國內電商產品營銷	1,041.29	593.64	75.41%
海外電商商品銷售 ⁽¹⁾	147.87	—	不適用
互娛產品營銷			
實現的計費行為數量 ⁽²⁾ (千次)	447,413	499,088	(10.35)%
平均每個計費行為實現的收入 (港幣元)	2.14	1.61	32.92%
研發投入			
研發開支(百萬港元)	71.79	27.37	162.29%
數據模型數量(套)	178	148	20.27%

附註：

(1) 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於2021年第四季度開始實施；

(2) 指實現的用戶計費行為合計數量，包括點擊、下載安裝、充值付費等。

公司簡介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科技公司。我們積極踐行「科技賦能營銷、效果成就價值」的理念，旨在利用數字化科技幫助營銷客戶在移動互聯網新媒體平台推廣、銷售他們的產品，並正在致力於將我們的業務拓展至國際市場。

本集團的技術能力、行業經驗和業務資源，允許我們可以按照約定的效果目標向營銷客戶收取費用，並主要按照交易流水分成（「**Cost per sale**」或「**CPS**」）、營銷行動數量計費（「**Cost per action**」或「**CPA**」）、點擊數量計費（「**Cost per click**」或「**CPC**」）等效果類計費模式向客戶收取佣金費用。區別於品牌營銷公司，效果營銷模式以及相應的技術能力是本集團當前業務的顯著特徵和優勢，也為我們未來拓展新的業務內容提供了堅實的基礎。

2021年，本集團審時度勢，圍繞業務長遠發展進行前瞻性佈局，並且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影視文化及娛樂營銷等領域已初見成效。2021年第四季度，本集團的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開始業務測試，並很快通過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將我們的業務推進至東南亞多個國家；我們已經與文化領域中央管理企業「**央企**」保利影業投資有限公司「**保利影業**」達成全面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將攜手圍繞影視文化及娛樂產業數字化升級穩步開拓新業務。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擁抱行業監管和業務環境變化，不斷提升我們的業務能力和服務水平，同時穩步推進新業務落地實施，鞏固我們在新媒體營銷領域的領先地位。

國家政策支持

國家高度重視包括新媒體營銷在內的數字經濟相關產業健康發展。2021年，有關數字經濟的一系列發展規劃和鼓勵政策陸續開始頒佈實施。

2021年3月，國家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明確提出迎接數字時代，加快數字經濟建設，以數字化轉型驅動生產方式，促進數字技術與實體經濟深度融合。2021年11月，工業和信息化部出台《「十四五」大數據產業發展規劃》，強調數據資產價值，鼓勵推廣精準畫像、智能推介等新模式，促進數據「高價值」轉化。2021年12月，國務院印發《「十四五」數字經濟發展規劃》，進一步提出「十四五」期間數字經濟邁向全面擴展期，數字經濟核心產業增加值佔GDP比重達到10%，號召以數據流促進生產、分配、流通、消費各個環節高效貫通，加快推進線上營銷等應用，促進企業由點及面向全業務全流程數字化轉型延伸拓展。

在國家再三強調數字經濟在國民經濟發展中的重要性，並不斷出台新的鼓勵政策的大背景下，包括新媒體營銷在內的數字經濟相關產業面臨重大歷史發展機遇。

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當前的主要業務，是在社交媒體、短視頻等用戶流量集中、營銷轉化率較高的移動互聯網新媒體平台，利用大數據、模型算法、程序化中台等互聯網數字科技，幫助我們的營銷客戶完成產品推廣、銷售等效果類營銷目標，並按照營銷效果向客戶收取佣金費用。我們通過分析社交媒體、短視頻平台上與營銷活動相關的數據，幫助營銷客戶量身定制新媒體營銷策略，並通過行業領先的中台技術精準實施、觸達目標受眾群體、實現營銷效果轉化，如消費、充值、下載、安裝、點擊等。

當前，本集團的新媒體效果營銷業務按照營銷產品屬性，主要可分為「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電商相關業務」兩個板塊：

(I) 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

(i) 既有存續業務

本集團是最早在微信公眾平台開展效果營銷業務的公司之一。鑑於互娛及數字產品的特點和平台開放的商業化功能，本集團的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業務目前主要選擇圍繞微信平台實施。我們當前的營銷產品主要包括三個類別：

- (a) 移動遊戲類產品；
- (b) 在線閱讀類產品；
- (c) 應用、小程序類產品和其他。

2021年，包括遊戲、在線閱讀等在內的中國線上互娛產業經歷了較深層次的監管調整。在充滿挑戰的業務環境中，本集團及時應對，主動調整營銷產品結構，使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業務在2021年實現了穩健增長。其中，本集團實現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收入959.67百萬港元，較2020年的803.53百萬港元增長19.43%；實現毛利290.87百萬港元，較2020年的206.25百萬港元增長41.03%。

(ii) 2021年新佈局：與文化央企保利影業達成全面戰略合作

2021年9月25日，本集團與保利影業在「第十一屆北京國際電影節－北京市場簽約儀式」現場簽署全面戰略合作協議。本集團將與保利影業聯手開拓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與互聯網數字科技相結合的一系列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影視作品的線上宣傳與發行、新媒體商業化運營等。

本集團與保利影業深入合作的重要意義在於，我們有機會與文化央企攜手，在新形勢下、新舞台上共同探索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與互聯網數字科技結合的新業務。作為文化央企的保利影業具有豐富的產業資源以及合規能力，本集團具有與互聯網及營銷相關的數字科技能力，雙方合作將能夠利用各自優勢，在影視文化及娛樂行業數字化升級的行業發展趨勢下，更好地優勢互補、捕捉業務機會。

2022年2月5日開始，由本集團與保利影業參與出品的冰雪運動主題電視劇《冰雪之名》在北京衛視、浙江衛視、江蘇衛視、中央電視台電視劇頻道、吉林衛視、河北衛視、黑龍江衛視七家電視台陸續播出，同時中國三家主要互聯網視頻網站騰訊視頻、愛奇藝、優酷也在網絡端同步更新。這不僅意在向2022北京冬奧會致敬，也是本集團與保利影業戰略合作進入落實階段的里程碑。

(II) 電商相關業務

(i) 國內短視頻興趣電商營銷

本集團是最早在中國短視頻平台開展電商營銷業務，尤其是基於關鍵意見消費者（「Key opinion consumer」或「KOC」）短視頻開展電商營銷業務的公司之一。鑑於電商類產品的特點和平台商業化定位，本集團的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業務目前主要選擇圍繞抖音平台實施。我們的營銷產品目前主要包括消費電子類產品和日用類產品。

2021年，國內短視頻平台商業化持續發展。儘管在監管推動下，行業經歷了一系列規範調整，但用戶在興趣電商的消費習慣、營銷客戶在短視頻平台的營銷需求在年內得到進一步強化。2021年本集團的國內短視頻興趣電商營銷業務延續了高增長趨勢，實現收入288.35百萬港元，較2020年的118.73百萬港元增長142.86%；實現毛利151.84百萬港元，較2020年的94.98百萬港元增長59.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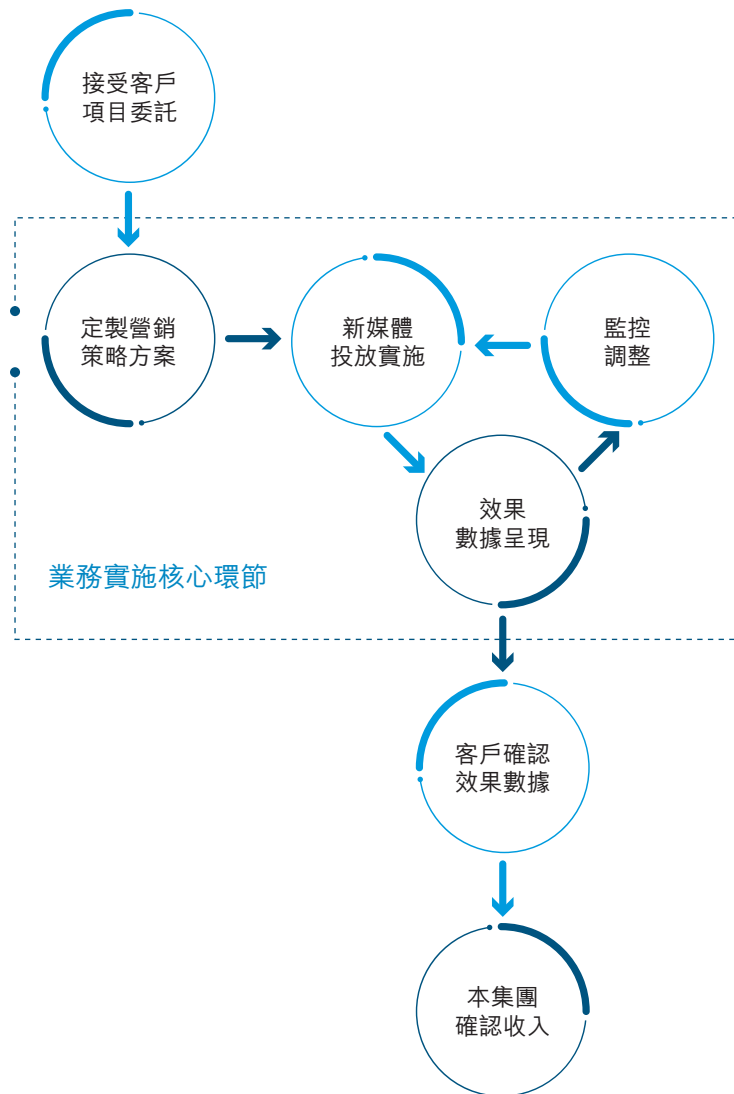
(ii) 2021年新業務：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

2021年第四季度，我們精心籌備的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經過業務測試成功落地，2021年實現銷售額147.87百萬港元，並已拓展了多個國家的線上、線下分銷渠道。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上，本集團再一次敏銳捕捉到新的市場機會，在行業中率先實現業務落地，目前正在迅速爬坡、擴大業務規模。未來，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將為本集團新的業務增長提供強勁的驅動力。

主要業務流程

本集團的業務流程主要是承接客戶產品的效果營銷項目，通過我們與新媒體營銷相關的一系列技術、數據分析和經驗，為營銷客戶及其產品量身定製新媒體營銷方案、識別出符合營銷目標的新媒體平台和賬號，並將營銷產品程序化推送至這些賬號上的營銷點位，以供瀏覽賬號的互聯網用戶產生與營銷產品相關的計費行為（如消費、充值、下載、安裝、註冊等），最終在產品營銷項目結案時，按照營銷效果向客戶進行收費。

下圖展示了我們主要的業務流程：



我們的收入和成本模式

本集團是從事新媒體效果營銷業務的公司，按照營銷效果向客戶收取營銷費用。按照不同的業務類型，本集團的收入可主要分為「交易流水分成(即CPS)」、「營銷行動數量(即CPA)」計費、「銷售商品收入」等模式，如下表所示：

業務類型	主要實施平台	主要收入模式
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		
遊戲	騰訊	CPS及CPA
在線閱讀	騰訊	CPS
應用及其他	騰訊	CPA
電商相關業務		
國內電商產品營銷	抖音	CPS
海外電商商品銷售	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	銷售商品收入

營銷項目完成時，本集團與客戶根據營銷項目達成的效果進行結算，如電商產品銷售金額、HTML5遊戲或在線閱讀產品充值金額、應用類產品下載安裝次數、點擊次數等。以營銷效果為導向，主要按照交易流水分成(「CPS」)、營銷行動數量計費(「CPA」)、點擊數量計費(「CPC」)等效果類計費模式進行項目結算，是本集團在業務模式上的顯著特點。

為了將營銷產品投放在新媒體營銷點位以實現面向互聯網用戶的曝光和展示，我們需要向新媒體平台的流量代理商採購流量。流量採購的計費標準通常是點擊數量(「CPC」)、千次展示(即「Cost per mille」或「CPM」)、展示時長(即「Cost per time」或「CPT」)等。為了保障本集團效果營銷業務發展所必須的優質、充足的流量供應，以及獲得流量代理商更好的服務和價格政策，我們會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向流量代理商提前支付一定數額的流量採購款，保障業務穩定開展。

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已由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於2021年6月10日通過，並已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2021年8月20日，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三十次會議表決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並已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

本集團一貫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國家及地區有關數據安全、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法規和制度。我們在研發、運營中所分析和應用的數據主要包括：

- (a) 營銷產品數據：客戶委託我們進行營銷推廣的產品有關的信息，如產品參數、目標人群、目標地區、定價、樣品、廣告物料、宣傳素材等；
- (b) 新媒體賬號公開發佈的內容數據：新媒體賬號及發佈者已經公開發佈的內容，如視頻、語音、圖片、文字中，可能與營銷相關的信息；及
- (c) 用戶群體匿名行為數據：新媒體賬號上，可以公開查看或通過新媒體平台的官方工具查看的粉絲行為表現，如粉絲數量、閱讀量或播放量、點贊量、轉發量、評論內容、進店量、收藏量、廣告表現等。

以上數據均不涉及任何公民隱私信息。我們的數據庫處於多維度、多層級的加密措施保護之中，並妥善保存在行業信賴的雲端及本地服務器平台。我們的數據分析和算法匹配始終使用隱私計算技術，不會洩露客戶和新媒體賬號的保密信息。

我們的技術和研發

本集團通過業務實踐，積累了長期、大量的與移動新媒體營銷相關的項目經驗，從而使本集團能夠建立起有效的數據收集能力、強勁的數據分析能力、高度自動化的中台實施能力相結合的技術平台。作為一家以數據和算法為核心能力且技術驅動的公司，本集團能夠通過自動化平台實現對營銷產品數據，新媒體內容數據及用戶群體匿名行為數據的分析及信息結構化處理，為客戶推薦量身訂制的產品分銷、發行策略，並保障營銷計劃的順利實施。

我們的效果營銷業務實施，是通過數據分析、標籤畫像、算法匹配、程序化投放以及效果監控等多種技術環節，在項目管理層和技術人員指導下，高度自動化進行的。我們通過自有數據庫和新媒體平台工具，對產品端、媒介端與營銷相關的數據進行分析並形成畫像標籤，在算法引擎的幫助下將產品標籤與媒介標籤撮合匹配，將營銷產品的超級鏈接程序化投放至成功匹配的新媒體營銷點位，並自動監控營銷產品在營銷點位上的轉化表現，按需要進行優化調整，以實現最佳的轉化效果。

為保證本集團的業務執行效果，我們會根據業務發展需要進行研發投入。尤其是當進入新的業務市場、開拓新的媒介形式時，需要加大研發力度，以保證業務迅速落地，達到更好的營銷效果。2021年，鑑於國內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的快速發展，以及本集團對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的堅定佈局，我們在短視頻領域，尤其是海外短視頻平台加大了研發投入。2021年本集團合計投入研發費用71.79百萬港元，主要應用在數據分析、算法建模及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電商業務。

本集團是最早在某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開展效果營銷業務的中國公司之一，我們看好在其平台上蘊含的巨大業務機會。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開展初期，我們會繼續保持研發投入，積累經驗，擴大我們的業務規模和服務能力。

我們的優勢和壁壘

(I) 行業前景明確，市場空間廣闊

本集團所從事的新媒體營銷業務具有明確的行業前景和廣闊的市場空間。隨着國家明確數字經濟戰略和各層級政府鼓勵、支持政策的落地，包括新媒體營銷領域在內的數字經濟相關產業，都將在更加規範的市場環境中蓬勃、有序發展，具有長期增長的潛力。在海外，短視頻平台的發展給從事新媒體營銷和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的公司提供了難得的歷史機遇。

從媒介流量角度，包括騰訊、抖音、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在內的新媒體應用平台已經積累了海量用戶，並以強大的娛樂、資訊、社交等功能保持着可觀的用戶在線時長。同時，新媒體平台已經成為互聯網用戶消費、商家營銷推廣的重要場景。

從營銷客戶的角度，利用新媒體平台龐大的用戶流量進行營銷推廣已經成為不可或缺的數字化經營手段。受益於移動互聯網技術的發展，新媒體營銷具備了直接觸達消費者（「**DTC**」）、獲取新的用戶和銷售訂單，並且按照效果進行結算的基礎。因此，以交易流水分成（「**CPS**」）、營銷行動數量（「**CPA**」）等進行核算的效果類營銷推廣模式也受到營銷客戶越來越多青睞。

針對當前的新媒體營銷市場發展階段和未來趨勢，我們觀察到：

- (a) 中國短視頻興趣電商市場方興未艾，已經成為增速最快的在線消費場景。各大短視頻平台也正在不斷完善基礎設施和平台功能，促進構建平台的商業化生態；
- (b) 海外短視頻新媒體平台已經積累大量用戶和豐富內容，正處於商業化變現的初期階段，具有巨大的營銷業務發展潛力；
- (c) 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在包括新媒體平台在內的移動互聯網領域能夠吸引大量用戶流量，基於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的新媒體宣傳發行、內容商業化變現、影游聯動等業務領域大有可為；及
- (d) 品牌營銷正在向新媒體領域加大投入，且具有更大的市場容量。在內容碎片化、內容分發基於用戶興趣的特點下，擁有強大數據分析能力和中台技術，以及自有(first-party)流量資源的公司，將有機會在品牌營銷和新媒體結合的產業升級中取得競爭優勢。

(II) 平台進化為跨平台生態型服務公司提供歷史機遇

在國家反壟斷、加強個人信息保護、規範算法應用、治理稅務違法等監管措施的背景下，互聯網新媒體平台公司加強業務融合、開放生態、治理違規、精細運營成為大勢所趨。在此趨勢下，新媒體平台將開放更多的業務機會給合作夥伴，以採購第三方服務的形式加強跨平台合作，用生態化建設代替封閉的業務體系。

互聯網平台公司的進化趨勢為包括本集團在內的生態型服務公司提供了歷史機遇。並且，由於不存在與某一家平台排他、代理性質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將有機會在平台間的業務融合中發揮跨平台服務的經驗和能力，更能滿足其生態化發展策略和業務需求。

(III) 以效果結算模式服務客戶，幫助客戶提升營銷轉化、降低營銷門檻

以效果結算模式為營銷客戶提供服務是本集團當前業務的重要特點。在此模式下，本集團可以通過我們的技術能力和服務，幫助營銷客戶直接觸達消費者（「DTC」）、獲取新的用戶和銷售訂單、實現產品推廣，再按照效果類指標與客戶進行結算。

效果結算模式可以滿足客戶最根本的推廣、銷售要求，提升了營銷活動的投入產出比。同時由於以效果為驅動而非客戶預算，效果結算模式也降低了客戶進行產品營銷的門檻。效果結算的模式能夠取得成功，關鍵在於能夠實現足夠的銷售額或者可計費的用戶行為（如點擊、下載安裝、充值付費等），以覆蓋數據、模型算法及流量相關的成本。而這有賴於長期的研發投入和模型算法優化，以及對產品和流量商業化運營的深刻理解。

(IV) 數據和模型算法的先發優勢及壁壘

本集團早在2013年即開始在微信公眾號平台進行數據和模型算法的研發，並於2018年開始在抖音平台進行數據和模型算法研發。由於先發優勢，我們擁有行業領先的數據規模和數據時間維度。數據積累在模型構建和模型效果等方面具有決定性影響，這也為本集團在行業內的領先優勢構築了競爭壁壘。結構豐富、規模龐大、時間跨度完整且實時交互的數據幫助我們更好地測試、構建及完善我們的算法模型，並能夠保障我們的營銷效果，不斷提升我們的服務水平。

2021年，本集團再次率先開始在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進行營銷業務相關研發，並已於2021年第四季度實現業務落地。我們提前進行研發佈局，數據和模型算法的先發優勢有助於本集團在新市場、新業務上保持領先。

(V) 許可證優勢及壁壘

本集團除了擁有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及中關村高新技術企業資質外，亦取得了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使得本集團可以合法合規地參與網絡文化產品聯合運營業務，而不只是進行廣告投放。通過聯合運營，我們不僅可以向遊戲、在線閱讀等網絡文化類營銷客戶收取前端投放費用，還可以與客戶分享後端運營收入分成，提升本集團效果營銷業務的利潤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1年，本集團審時度勢，圍繞業務長遠發展進行前瞻性佈局，並且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營銷等領域已初見成效。

- **本年度業績概覽**

本集團收益由2020年度的923.92百萬港元增長51.08%至2021年度的1,395.89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可歸因於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業務保持高速增長，以及本集團基於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的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在2021年第四季度成功落地，為本集團提供了新的業績增長驅動力。

在盈利層面，本集團2021年度實現毛利451.85百萬港元，較2020年度的301.56百萬港元增長49.84%；本集團2021年度實現年內溢利244.64百萬港元，較2020年度的138.68百萬港元增長76.41%。

- **本年度業務進展**

2021年，本集團審時度勢，圍繞業務長遠發展進行前瞻性佈局，並且在海外電商營銷、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營銷等領域已初見成效。2021年第四季度，本集團的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開始業務測試，並很快通過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將我們的業務推進至多個國家，實現銷售收入147.87百萬港元；我們已經與文化央企保利影業達成全面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將聯手圍繞影視文化及娛樂產業數字化升級穩步開拓新業務。

- 效果營銷服務

-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效果營銷服務

2021年，包括遊戲、在線閱讀等在內的中國線上互娛產業經歷了較深層次的監管調整。在充滿挑戰的業務環境中，本集團及時應對，主動調整營銷產品結構，使互娛及數字產品營銷業務在2021年實現了穩健增長。其中，平均每個營銷計費行為（如點擊、下載安裝、充值付費等）實現的收入由2020年度的1.61港元提升至2021年度的2.14港元，提高32.92%。這顯示了2021年度本集團在提升營銷效率方面的工作成果。

2021年度，本集團錄得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效果營銷服務收益959.6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03.53百萬港元增長19.43%。

- **電商相關業務**

2021年，國內短視頻平台商業化持續發展。儘管在監管推動下，行業經歷了一系列規範調整，但用戶在興趣電商的消費習慣、營銷客戶在短視頻平台的營銷需求在這一年得到進一步強化。2021年本集團的國內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延續了高增長趨勢，是本集團2021年度業績增長最快的業務板塊及主要驅動力之一。

2021年度，本集團電商相關業務達成的GMV達到1,189.16百萬港元，比2020年度的593.64百萬港元增長100.32%；其中，2021年度錄得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收益288.35百萬港元，相當於2020年度118.73百萬港元的2.43倍；於2021年第四季度落地的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為本集團貢獻產品銷售收益147.87百萬港元。

- **研發進展**

為保證本集團的業務執行效果，我們會根據業務發展需要進行研發投入。尤其是當進入新的業務市場、開拓新的媒介形式時，需要加大研發力度，以保證業務迅速落地，達到更好的營銷效果。2021年，鑑於國內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的快速發展，以及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的堅定佈局，我們在短視頻領域，尤其是海外短視頻平台加大了研發投入。2021年本集團合計投入研發費用71.79百萬港元，主要應用在數據分析、算法建模及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電商業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品類建立的數據模型達到178套，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48套增長20.27%；智能推薦耦合模型所採用的數據標籤達到2,684個，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923個增長39.57%。數據模型的完善與算法能力的增強，為本集團營銷業務效果提升，以及未來拓展新的業務品類墊定了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是最早在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開展效果營銷業務的中國公司之一，我們看好在其平台上蘊含的巨大業務機會。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開展初期，我們會繼續保持研發投入，積累經驗，擴大我們的業務規模和服務能力。

- 未來戰略佈局

- **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拓展**

本集團基於某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的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已於2021年第四季度成功落地，是最早在該平台開展效果營銷業務的中國公司之一。基於本集團在國內新媒體營銷業務中積累的歷史經驗，以及海外短視頻平台龐大的用戶基數和商業化需求，我們認識到在海外短視頻平台上存在巨大的營銷業務機會。我們會繼續保持研發投入，積累本地業務資源和經驗，擴大我們在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的規模，為本集團長遠發展提供新的增長動力。

- **與央企合作開闢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營銷新業務**

2021年，本集團已經與文化央企保利影業簽約，達成全面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本集團與保利影業深入合作的重要意義在於，我們有機會與文化央企攜手，在新形勢下、新舞台上共同探索影視文化及娛樂與互聯網數字科技結合的新業務。作為文化央企的保利影業具有豐富的產業資源以及合規能力，本集團具有與互聯網及營銷相關的數字科技能力，雙方合作將能夠利用各自優勢，在影視文化及娛樂行業數字化升級的行業發展趨勢下，更好地優勢互補、捕捉業務機會。

2022年2月，由本集團與保利影業參與出品的冰雪運動主題電視劇《冰雪之名》已經正式開播。我們將繼續深入和保利影業合作，在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領域開闢新業務，豐富我們在互娛營銷領域的產品線，鞏固本集團在互娛效果營銷業務上的領先地位。

- **自有(first-party)流量與品牌營銷業務**

作為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戰略的一部分，我們擬繼續培育自有(first-party)流量，以實現對關鍵客戶及其營銷產品的訂製化內容生產，顯著提高營銷轉化效果。

與此同時，本集團正在積極開展籌備工作，包括組建新的業務團隊、積累客戶資源等，計劃利用我們的影視文化及娛樂內容、合作MCN機構達人等自有(first-party)流量資源，適時進入新媒體品牌營銷市場，為我們的營銷客戶提供更全面、一站式的整合營銷服務。

- 財務報表討論與分析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2020年度的923.92百萬港元增長51.08%至2021年度的1,395.8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可歸因於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業務保持高速增長，收益由2020年度的118.73百萬港元增加至2021年度的288.35百萬港元，增長142.86%。此外，本集團基於著名海外短視頻平台的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在2021年第四季度成功落地，為本集團貢獻收益147.87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佔比%
	2021年	佔比%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收益	959.67	68.75%	803.53	86.97%
遊戲	597.41	42.80%	435.18	47.10%
網絡文學	116.37	8.34%	152.71	16.53%
應用及其他	245.89	17.61%	215.64	23.34%
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收益	288.35	20.66%	118.73	12.85%
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收益	147.87	10.59%	–	–
其他產品收益 ⁽¹⁾	–	–	1.66	0.18%
收益總計	<u>1,395.89</u>	<u>100.00%</u>	<u>923.92</u>	<u>100.00%</u>

附註：

(1) 其他產品主要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非效果類營銷服務。

收益成本

本集團收益成本主要為項目投放平台的流量採購成本及商品採購成本。收益成本由2020年度的622.36百萬港元增長51.69%至2021年度的944.04百萬港元，主要可歸因於業務規模擴大，收益成本相應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2021年度實現毛利451.85百萬港元，較2020年度的301.56百萬港元增長49.84%。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佔比%	2020年	佔比%
	(百萬港元，百分比除外)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毛利	290.87	64.38%	206.25	68.39%
遊戲	163.32	36.14%	100.66	33.38%
網絡文學	42.13	9.32%	38.27	12.69%
應用及其他	85.42	18.92%	67.32	22.32%
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毛利	151.84	33.60%	94.98	31.50%
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毛利	9.14	2.02%	—	—
其他產品毛利 ⁽¹⁾	—	—	0.33	0.11%
毛利總計	451.85	100.00%	301.56	100.00%

附註：

(1) 其他產品主要指我們向客戶提供的非效果類營銷服務。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2020年度的32.64%略降低至2021年度的32.37%，主要受到以下兩方面因素影響：(i)營銷毛利維持穩定；及(ii)於2021年第四季度開始落地的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尚處於早期投入階段，因此毛利率水平較低。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由2020年度的虧損60.65百萬港元減少至2021年度的虧損32.7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匯兌折算損失較去年減少。

研發開支

本集團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數據獲取及算法建模支出。為保證本集團的業務執行效果，我們會根據業務發展需要進行研發投入。尤其是當進入新的業務市場、開拓新的媒介形式時，需要加大研發力度，以保證業務迅速落地，達到更好的營銷效果。2021年，鑑於國內短視頻電商營銷業務的快速發展，以及本集團海外短視頻電商商品銷售業務的堅定佈局，我們在短視頻領域，尤其是海外短視頻平台加大了研發投入。2021年度本集團錄得研發開支71.79百萬港元，較2020年度的27.37百萬港元增長162.29%。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銷及銷售開支約41.32百萬港元，較2020年度的5.33百萬港元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集團國內電商業務銷售宣傳相關費用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2020年度的41.54百萬港元增長81.68%至2021年度的75.4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原因：(i)本集團於2020年9月23日成功上市後，員工成本及專業服務費隨著業務規模擴大而增加；(ii)攤銷及折舊及辦公室有關開支較2020年度有所增加。

融資成本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為租賃房產產生的租賃負債於報告期內計提的利息費用。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餘額分別為335.14百萬港元和452.04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餘額為435.12百萬港元，較2020年期末的320.88百萬港元增長35.60%，主要是由於國內電商產品營銷業務實現的收益較去年有大幅增長，因此應收賬款有所增長。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為員工備用金、房租押金、支付供應商的保證金等。於2020年12月31日及於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餘額分別為14.26百萬港元和16.92百萬港元，並無重大變化。

應收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貸款分別為37.43百萬港元和18.35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收回部分應收貸款所致。

預付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付款項餘額分別為610.85百萬港元和1,188.93百萬港元。餘額增長主要可歸因於預付流量採購款項增加，用以滿足本集團國內及海外業務發展需要，以及在價格上獲得更好的優惠政策。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餘額分別為37.86百萬港元和39.14百萬港元，並無重大變化。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和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餘額分別為1,210.45百萬港元和619.04百萬港元，餘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拓展業務規模，用於投放平台流量採購。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數據流量採購款；及(ii)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應計上市開支、應付稅項及應付僱員薪酬。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餘額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11.75百萬港元增加472.34%至於2021年12月31日的67.2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應付流量採購款項增加；及(ii)2021年第四季度，本集團開展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應付供應商商品採購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餘額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87.34百萬港元減少36.25%至於2021年12月31日的55.68百萬港元，主要可歸因於結算上市開支及股份發行費用及應付稅項減少所致。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21.04百萬港元減少18.35%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17.1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支付租賃費用及新增物業租賃綜合影響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2.25)	(411.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8.87)	(20.5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8.74)	1,495.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89.86)	1,063.6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45	146.79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55)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19.04</u>	<u>1,210.45</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服務及海外電商商品銷售業務取得的銷售收入回款。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流量採購成本、商品採購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342.25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411.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21年度淨利潤增長，應收賬款回款增長及預付賬款增長的綜合影響所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購買固定資產、購買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贖回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聯營公司、投資影視劇、發放及收回應收貸款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78.87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5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買固定資產、投資一間聯營公司、投資影視劇及收回部分應收貸款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我們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與報告期內企業融資有關。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68.74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1,495.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使用約138.05百萬港元；(ii)結算上市發行股份相關費用11.76百萬港元；及(iii)回購股份使用約11.95百萬港元所致。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支出主要包括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資本支出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百萬港元	
固定資產	41.25	16.00
使用權資產	1.56	9.86
無形資產	2.17	2.32
總計	<u>44.98</u>	<u>28.18</u>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其他計劃。

債項

銀行借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銀行借款。

或然負債、資產抵押及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預期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若發生不利裁決），且亦無發生會有該等影響的任何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清償的按揭、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使用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5.77%（於2020年12月31日：5.34%）。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本集團流動比率由於2020年12月31日的20.63倍降至於2021年12月31日的16.66倍。

庫務政策

我們就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我們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始終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及對沖

外匯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外幣買賣、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8名全職僱員，大部份位於中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僱員中有超逾70.52%從事研發、技術及運營。

在員工福利和保障方面，本集團遵守法律規定的最低工作年齡及最低工資，並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五項國家法定社會保險。本集團嚴格保障員工享受各類假期，如公眾假期、帶薪年假、病假、婚假、產假等，為員工提供員工意外保險、加班交通費報銷等福利及保障措施，並按季度組織員工團建、按年度組織員工體檢。

本集團透過專業獵頭公司及招聘網站來招聘員工。本集團已建立有效的僱員激勵計劃以使僱員薪酬與彼等整體表現掛鉤，並已建立一套以表現為基礎的薪酬獎勵計劃。僱員並不僅僅按職位及年資晉升。於2021年6月21日，本集團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旨在認可本集團若干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作出的貢獻，以激勵彼等留在本集團，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及擴張作出努力。

我們為我們聘用的新僱員提供專業的培訓計劃。我們還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求定制，提供線上線下的定期和專業培訓。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益	4	1,395,894	923,916
收益成本		(944,041)	(622,359)
毛利		451,853	301,557
其他收入		15,408	4,638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2,762)	(60,650)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271)	(12,716)
分銷及銷售開支		(41,320)	(5,331)
行政開支		(75,468)	(41,543)
研發開支		(71,786)	(27,366)
上市開支		-	(24,27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71	-
融資成本		(1,005)	(958)
除稅前溢利		241,720	133,357
所得稅抵免	7	2,922	5,3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44,642	138,679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功能性貨幣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63,740	98,08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本工具公平值收益		165	20,192
與不會重新分類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		(25)	(2,854)
		63,880	115,42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47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64,627	115,4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09,269	254,104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分)	8	11.30	7.78
每股攤薄盈利(港幣分)	8	不適用	7.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005	20,173
使用權資產		11,325	18,732
無形資產		8,666	8,722
對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36,764	–
遞延稅項資產		4,787	1,300
房租押金	11	2,931	2,79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		39,143	37,862
		<u>155,621</u>	<u>89,580</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11	449,108	332,345
應收貸款		18,346	37,427
預付款項	12	1,188,931	610,854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5,383	–
投資於影視劇	13	23,85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9,036	1,210,447
		<u>2,304,654</u>	<u>2,191,07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22,932	99,090
租賃負債		14,404	6,152
應付所得稅		986	986
		<u>138,322</u>	<u>106,228</u>
流動資產淨值		<u>2,166,332</u>	<u>2,084,84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321,953</u>	<u>2,174,42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75	14,890
遞延稅項負債		949	573
		<u>3,724</u>	<u>15,463</u>
資產淨值		<u>2,318,229</u>	<u>2,158,96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2	22
儲備		<u>2,318,207</u>	<u>2,158,940</u>
權益總額		<u>2,318,229</u>	<u>2,158,96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 收益的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基金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16	-	289,741	3,735	19,790	(19,957)	156,149	449,474
年內溢利	-	-	-	-	-	-	138,679	138,679
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17,338	-	-	-	17,338
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	-	-	-	-	98,087	-	98,08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7,338	-	98,087	138,679	254,104
發行股份(附註15)	6	-	1,595,528	-	-	-	-	1,595,534
股份發行開支(附註15)	-	-	(140,150)	-	-	-	-	(140,150)
提取法定準備基金	-	-	-	-	13,244	-	(13,244)	-
於2020年12月31日	<u>22</u>	<u>-</u>	<u>1,745,119</u>	<u>21,073</u>	<u>33,034</u>	<u>78,130</u>	<u>281,584</u>	<u>2,158,962</u>
年內溢利	-	-	-	-	-	-	244,642	244,642
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140	-	-	-	140
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	-	-	-	-	63,740	-	63,740
海外業務相關之匯兌差額	-	-	-	-	-	747	-	74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40	-	64,487	244,642	309,26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附註16)	-	(138,052)	-	-	-	-	-	(138,052)
待註銷的回購股份 (附註15)	-	(11,950)	-	-	-	-	-	(11,950)
提取法定準備基金	-	-	-	-	130,730	-	(130,730)	-
於2021年12月31日	<u>22</u>	<u>(150,002)</u>	<u>1,745,119</u>	<u>21,213</u>	<u>163,764</u>	<u>142,617</u>	<u>395,496</u>	<u>2,318,229</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342,254)</u>	<u>(411,078)</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78,865)</u>	<u>(20,538)</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68,739)</u>	<u>1,495,27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89,858)	1,063,66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0,447	146,787
匯率變動的影響	<u>(1,553)</u>	<u>—</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u>619,036</u>	<u>1,210,44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樂享互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2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0年9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Sertus Incorporations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活動為提供數字營銷業務及相關服務以及銷售電商商品。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Joy Spreader Interactive Technology. Ltd」變更為「Joy Spreader Group Inc.」，同時本公司中文名稱由「樂享互動有限公司」變更為「樂享集團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7日，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向本公司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分別為ZZN. Ltd.及Laurence mate. Ltd.，該等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朱子南先生（「最終控股股東」）最終控制。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不同於本公司的功能性貨幣人民幣（「人民幣」），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本公司董事（「董事」）採用港元作為呈列貨幣。

2. 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由於中國對互聯網文化業務行業外資擁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透過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綜合聯屬實體」）經營業務。北京樂享由最終控股股東及其他股東（統稱「樂享股東」）擁有。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樂享外商獨資企業」）已與北京樂享及樂享股東於2019年12月11日訂立合約安排（「合約安排」）。根據合約安排，樂享外商獨資企業可：

- 對綜合聯屬實體行使有效財務及營運控制；
- 行使綜合聯屬實體權益持有人的投票權；
- 就樂享外商獨資企業所提供業務支援、技術以及諮詢服務收取綜合聯屬實體所產生絕大部分經濟回報；

- 獲得不可撤回獨家權利，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向各自權益持有人購買綜合聯屬實體全部或部分股權。樂享外商獨資企業可隨時行使該購股權，直至獲得綜合聯屬實體全部股權及／或全部資產。此外，未經樂享外商獨資企業事先同意，綜合聯屬實體不得出售、轉讓、質押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彼等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分派；及
- 自彼等權益持有人獲得綜合聯屬實體全部股權的質押，作為綜合聯屬實體應付樂享外商獨資企業的款項的附屬抵押品，並確保綜合聯屬實體履行合約安排責任。

本集團於綜合聯屬實體並無擁有任何股權。然而，由於合約安排，本集團對綜合聯屬實體具有影響力、有權自其因參與綜合聯屬實體而收取的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藉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及被認為對綜合聯屬實體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將綜合聯屬實體視為間接附屬公司。本集團已將綜合聯屬實體的資產、負債、收益、收入及開支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i>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i>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應用於2021年6月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作出的議程決定，該決定澄清實體在釐定存貨的變現淨值時應包括作為「估計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之成本。

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上述議程決定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的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²

- 1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料應用所有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收益

(i) 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提供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		
互娛及其他數字產品營銷	959,674	803,531
電商產品營銷	288,352	118,727
其他產品	—	1,658
	<u>1,248,026</u>	<u>923,916</u>
銷售電商商品	<u>147,868</u>	—
	<u>1,395,894</u>	<u>923,916</u>
收益確認的時間		
時間點	<u>1,395,894</u>	<u>923,916</u>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提供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

本集團為多種類型的產品（包括電商商品、移動應用程序、手機遊戲、網絡文學等）提供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指在自媒體上展示的營銷形式，主要為自媒體用戶註冊的線上賬戶利用流量向公眾發佈營銷產品（包括文字、圖片、音頻、遊戲或視頻內容）。本集團通常從供應商處獲得不同在線平台的廣告流量，並將客戶提供的營銷產品投放至合適的自媒體平台（如微信及抖音），迎合其訂閱者的興趣。

本集團主要作為所有客戶合約的委託人，因此在本集團為主要義務人的情況下，按總額基準確認該等交易賺取的收益及產生的成本，並負責(i)識別個別客戶及與其訂約，並與其商定合約價格；(ii)識別供應商及與其訂約（本集團通常就於未來一段時期（如九個月）使用的廣告流量向供應商預付款項）；及(iii)承擔履行服務的唯一責任。有關收益於提供特定服務時按不同定價模型（例如，於相關自媒體平台投放營銷產品而向營銷代理提供效果類營銷服務的每次操作成本、每次點擊成本或交易流水分成）確認。一般而言，合約付款期為每月與客戶協定具體操作次數後90日。

銷售電商商品

本集團從事銷售電商商品業務。本集團的結論是，本集團是作為該等交易的委託人，蓋因經考慮多項指標（例如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貨品的承諾）後，其於指定貨品轉讓予客戶之前控制該貨品。本集團承受存貨風險。當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即貨品交付至客戶的時間點）時，本集團按合約所訂明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總額確認貿易收入。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所有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及銷售電商商品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呈報給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行政總裁（「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資料，乃集中於貨品送遞或服務提供之種類。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經營決策者在作出本集團整體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審閱綜合業績，故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就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始從事銷售電商商品業務，並獲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作一個新經營及報告分部。

具體而言，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營及報告分部如下：

- 「提供效果類自媒體營銷服務」分部主要包括透過分析我們行業客戶的產品並在不同自媒體網絡分銷彼等的產品向其提供該等營銷服務，這有助於行業客戶獲取用戶及銷售訂單；及
- 「銷售電商商品」分部主要包括線上銷售電商商品。

概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提供效果 類自媒體 營銷服務 千港元	銷售 電商商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部收益	<u>1,248,026</u>	<u>147,868</u>	<u>1,395,894</u>
分部溢利(虧損)	<u>318,567</u>	<u>(8,990)</u>	<u>309,577</u>
未分配公司開支			<u>(64,935)</u>
年內溢利			<u>244,642</u>

分部溢利(虧損)指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外匯虧損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虧損之各分部所賺得之溢利／虧損，此項計算經已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198	399
外匯虧損淨額	30,752	57,74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變動虧損	3,595	—
其他	(1,783)	2,510
	<u>32,762</u>	<u>60,650</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企業所得稅	122	2,51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666)
遞延稅項	(3,044)	(4,172)
	<u>(2,922)</u>	<u>(5,322)</u>

年內稅項抵免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241,720</u>	<u>133,357</u>
按適用稅率25%計稅	60,430	33,33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18)	—
不可扣稅開支稅務影響	4,319	71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685)	—
所獲稅項豁免影響	(62,853)	(34,912)
額外抵扣的研發開支影響	(1,852)	(799)
列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 稅率不同的影響	(1,403)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14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666)
稅項抵免	<u>(2,922)</u>	<u>(5,322)</u>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為一家免稅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

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香港業務產生的應課稅收入繳納兩級所得稅稅率，於2018年4月1日生效。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將就所得溢利的前2百萬港元按減半的當期稅率（即8.25%）繳稅，而餘下溢利則繼續按目前16.5%的稅率繳稅。

於兩個年度，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適用於中國集團實體的稅率為25%。

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北京樂享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18年1月1日起計三個年度內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北京樂享的高新技術企業地位乃於2021年10月25日獲准再延長三年，並自2021年1月1日起計三個年度內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伍遊(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自2019年1月1日起計三個年度內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及財政部頒佈的《關於新疆喀什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11]112號)，自2017年1月1日起計五年，本集團其中兩家附屬公司霍爾果斯耀西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霍爾果斯伍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均於2017年創辦並位於中國霍爾果斯市)獲豁免繳納所得稅。自2020年1月1日起計五年，霍爾果斯智普數聯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及霍爾果斯樂享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均於2020年創辦並位於中國霍爾果斯市)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金額的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244,642	138,679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分)	11.30	7.78
每股攤薄盈利(港幣分)	不適用	7.78

股份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64,260	1,782,057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超額配股權	不適用	36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1,782,093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就附註15(附註a)所述股份拆細的影響進行調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經扣除附註16所載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的股份及本公司持有的待註銷的股份後得出。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

9. 股息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股息。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36,213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71
匯兌調整	480
	<hr/>
	36,764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擁有權 權益比例及投票權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0年 %	2021年 %	
揚州平衡數字文化產業 發展基金(有限合夥) (「平衡基金」) ⁽ⁱ⁾	中國 2021年7月6日	不適用	30.30	投資數字營銷／ 互聯網文化產業

(i) 該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實體的正式名稱為中文。

本集團能夠對平衡基金行使重大影響力，因其有權根據合作協議委任指導平衡基金有關活動的平衡基金投資決策委員會五名委員會成員中其中一名。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有關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下文的財務資料概要指聯營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列示的金額。

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列賬。

平衡基金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121,323</u>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	<u>-</u>
除稅前溢利	<u>234</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234</u>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及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平衡基金的資產淨值	<u>121,323</u>
本集團於平衡基金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u>30.30%</u>
本集團於平衡基金的權益賬面值	<u>36,764</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55,810	340,126
減：信貸虧損撥備	(20,692)	(19,252)
	<u>435,118</u>	<u>320,874</u>
已付供應商按金	2,446	2,376
租金及其他按金	3,224	3,074
其他應收款項	14,603	9,694
減：信貸虧損撥備	(3,352)	(882)
	<u>16,921</u>	<u>14,26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總額	<u>452,039</u>	<u>335,136</u>
分析為		
非即期	2,931	2,791
即期	449,108	332,345
	<u>452,039</u>	<u>335,136</u>

於2020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77,358,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90日至120日免息及無抵押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編製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234,844	264,444
3至6個月	128,732	53,244
7至12個月	71,542	3,186
	<u>435,118</u>	<u>320,874</u>

於2021年12月31日，已於該日逾期的賬面總額為186,262,000港元（2020年：56,430,000港元）的應收賬款已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在逾期結餘中，71,542,000港元（2020年：3,186,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但並無被視為拖欠，原因是該金額為應收若干具有良好信貸評級、信譽佳的獨立客戶款項。本集團認為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對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12. 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用於購買流量的預付款項	1,182,368	609,369
其他預付款項	6,563	1,485
	<u>1,188,931</u>	<u>610,854</u>

13. 投資於影視劇

	千港元
賬面值	
於2021年1月1日	—
添置	23,624
匯兌調整	226
	<u>23,850</u>
於2021年12月31日	<u>23,850</u>

投資於影視劇乃受相關協議規管，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有權根據影視劇項目的注資比例收取發行該等影視劇所產生之利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一部電影投資及一部電視劇投資。於2021年12月31日，影視劇拍攝已經完成，而董事相信影視劇的賬面值並無超過可收回金額且亦無確認任何減值。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7,246	11,748
應付僱員薪酬	12,538	8,799
其他應付稅項	613	18,766
應計上市開支／股份發行成本	35,170	52,513
自客戶收取的按金	—	2,376
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2,20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63	4,888
	<u>122,932</u>	<u>99,090</u>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64,834	5,555
3至6個月	–	2,469
7至12個月	–	2,218
1至2年	2,412	1,506
	<u>67,246</u>	<u>11,748</u>

購買貨品或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1月1日	50,000,000	50,000
股份拆細為每股0.00001港元 (附註a)	4,950,000,000	–
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	<u>5,000,000,000</u>	<u>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1月1日	16,312,632	16,313
股份拆細 (附註a)	1,614,950,568	–
於2020年9月23日發行股份 (附註b)	543,700,000	5,437
於2020年10月28日發行股份 (附註c)	10,305,000	103
於2020年12月31日	2,185,268,200	21,853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附註16)	(49,488,000)	–
待注銷的回購股份	(5,341,000)	–
於2021年12月31日	<u>2,130,439,200</u>	<u>21,853</u>
	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呈列為	<u>22</u>	<u>22</u>

附註：

- a. 於2020年8月26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本公司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前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相應類別股份（「股份拆細」）。根據股份拆細，1,614,950,568股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上市前的持股比例發行予本公司現有股東。

- b. 於2020年9月23日，本公司就上市發行543,7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每股作價2.88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合共1,565,856,000港元。
- c. 於2020年10月28日，本公司選擇配發及發行額外10,305,000股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作價2.88港元，籌得所得款項總額合共29,678,400港元。

年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回購其擁有之普通股如下：

回購月份	普通股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9月	2,167,000	2.46	2.14	5,035
10月	1,684,000	2.10	2.10	3,536
11月	1,490,000	2.27	2.26	3,379
	<u>5,341,000</u>			<u>11,950</u>

於2021年12月31日，該等股份之註銷程序尚未完成。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在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16.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其日期為2021年6月21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與一名受託人（「**受託人**」）訂立合約以於2021年6月21日設立一項信託（「**信託**」）。董事會（「**董事會**」）可不時在股份獎勵計劃的有效期（自採納該計劃起計為期10年或提前終止）內向信託注入資金並指示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股份。信託購買和持有的股份可以轉讓並具有表決權，但受託人不得行使表決權。股份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信託契約授予本集團的選定董事、僱員、諮詢師及顧問（「**選定參與者**」）。授予選定參與者的股份須於董事會指定的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歸屬。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託人購買合共49,488,000股本公司股份，代價為138,052,000港元。購買股份的成本於權益中確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有參與者被選為選定參與者，因此未授予任何股份，故受託人於2021年12月31日持有49,488,000股本公司股份。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3月8日，本公司與有關上市的一間國際包銷商經協商後，達成債務豁免協定，據此，該國際包銷商豁免本公司21,841,000港元包銷費。該等豁免費用將導致入賬列作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一部分的應計股份發行成本減少，並將於2022年3月8日於本集團權益撥回至股份溢價。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合約安排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合約安排的整體表現，並相信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合約安排。

於2019年3月15日，外商投資法由第十三屆全國人大正式通過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規定了以下外商投資形式：

- (i) 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
- (ii) 外國投資者取得任何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或者其他類似權益；
- (iii) 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
- (iv) 外國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條文以任何其他方式進行投資。

外商投資法規定「負面清單」適用於若干行業。外商投資法所載的「負面清單」分別將相關禁止及受限制行業分類為《禁止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及《限制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倘任何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持有任何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或其他權益，則該境內企業不得投資禁止實施目錄列明的任何行業。外國投資者獲准投資限制實施目錄列明的行業，惟須符合若干條件。外國投資者可投資「負面清單」以外的任何行業，且應按與境內投資相同的基準管理。

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對從事互聯網文化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的公司的外資擁有權施加若干限制或禁令。尤其是，根據於2017年修訂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及負面清單，本集團若干效果類營銷服務屬於互聯網文化經營，被視為禁止類。為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根據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樂享及登記股東之間的一系列合約安排，通過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開展效果類營銷。由於該等合約安排，本集團對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施加控制權，並將其經營業績綜合至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持有對本集團的相關業務經營至關重要的牌照、批准及關鍵資產（定義見招股章程）。有關本集團為遵守資質要求而作出的努力及行動，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一節。

截至本公告日期，外商投資法並無更新，且本集團已遵守外商投資法及有關資質要求的實施細則。

然而，誠如上文所披露者，即使本公司及其股東已採取措施符合該資質要求（定義見招股章程），每個從事受限制業務（定義見招股章程）的綜合聯屬實體亦須持有有關禁止外國投資的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因此，本公司將無法持有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權。倘本公司或任何綜合聯屬實體日後可提供僅需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的增值電信服務，本公司將（如必要）考慮設立新附屬公司或向適當附屬公司轉讓相關業務，以直接持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高比例的所有權權益。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3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在扣除包銷費、佣金及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後，本公司籌得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為1,498.83百萬港元（包括部份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中所述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 超額配股權 所獲得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百分比 (%)	已動用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用作發展我們的短視頻移動新媒體變現業務所得款項淨額：					
(1) 將用於投資開發自有用戶流量；	511.11	34.10%	477.28	33.83	未來三年半
(2) 將用作擴展我們的團隊；	61.45	4.10%	35.36	26.09	未來三年半
(3) 將用作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短視頻技術基礎設施；	37.47	2.50%	20.15	17.32	未來三年半
(4) 將用作採購高質量版權或高質量互娛產品的擁有權或授權引進的高質量互娛產品；及	265.29	17.70%	222.57	42.72	未來三年半
(5) 將用於不斷開發和優化我們的算法及數據收集能力，提高短視頻推薦算法的有效性。	23.98	1.60%	22.52	1.46	未來三年半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 續

招股章程中所述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包括行使 超額配股權 所獲得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佔所得 款項淨額 概約百分比 (%)	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用作持續加強我們的效果 類移動新媒體營銷服務 能力所得款項淨額：					
(1) 將用於潛在投資或收購合適的頂級移動新媒體平台獲 授權或大型代理；	106.42	7.10%	36.21	70.21	未來三年半
(2) 將用於升級及優化我們的技術、平台及算法；	46.46	3.10%	13.43	33.03	未來三年半
(3) 將用於擴展我們的互娛產品範圍；及	121.41	8.10%	—	121.41	未來三年半
(4) 將用於增加我們與流行移動新媒體平台的獲授權或大 型代理的合作並使用其多元化，獲取高質量的移動新 媒體資源。	22.48	1.50%	—	22.48	未來三年半
用以撥付我們的國際性擴展					
(1) 將用於在韓國或東南亞國家成立一個海外辦事處，建 立國際銷售及營銷團隊；	61.45	4.10%	—	61.45	未來三年半
(2) 將用於在韓國和東南亞開拓潛在的投資及收購機會， 包括擁有龐大藝人資源的演藝練習生中介公司；	38.97	2.60%	—	38.97	未來三年半
(3) 將用於向海外移動新媒體平台或其提供流量資的代理 人獲取用戶流量，將我們的移動新媒體效果營銷服務 擴展到尋求在海外短視頻平台上營銷產品的國內外行 業客戶的海外平台；及	29.98	2.00%	—	29.98	未來三年半
(4) 將用於開發技術平台的海外版本。	22.48	1.50%	—	22.48	未來三年半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49.88	10.00%	97.12	52.76	未來三年半
總計	1,498.83	100.00%	924.64	574.19	

本公司將按本公告所披露的用途及預期時間表使用剩餘所得款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其自2022年1月1日起已獲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區分且均由朱子南先生擔任。根據朱先生的經驗、個人簡歷及其於本集團的角色，以及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朱先生一直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一職，董事會認為，由朱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繼續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效率有利，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並不會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理由是：(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而我們認為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朱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及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力及職權平衡，該等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經營的事宜。再者，本集團整體策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區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是否必要。董事致力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對於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以保障股東權益。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均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不遵守書面指引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21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回購授權於聯交所購回合共5,341,000股股份，金額合共為11,950千港元。進行購回旨在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盈利。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已購回股份尚未註銷。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回之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於聯交所 購回股份 數目	已付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9月	2,167,000	2.46	2.14	5,035
10月	1,684,000	2.10	2.10	3,536
11月	<u>1,490,000</u>	2.27	2.26	<u>3,379</u>
	<u>5,341,000</u>			<u>11,95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yspreader.com)。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唐偉先生(主席)、徐翀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胡慶平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及批准關連交易、監督審核過程、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履行董事會可能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及檢討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報告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因此，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的核證聘用工作，故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報告期後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變更

於2022年3月8日，本公司與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中的一間國際包銷商（定義見招股章程）經考慮其他商業安排且公平合理的協商後，達成債務豁免協定，據此，該國際包銷商豁免本公司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定義見招股章程）應向該國際包銷商支付的約21.84百萬港元包銷費。該等豁免導致本公司應付包銷費總額降低並從而導致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增加約21.84百萬港元（「**新增所得款項淨額**」），至約1,520.67百萬港元。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仍在評估新增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將及時作出公告。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處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後未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項。

刊發年度業績及2021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yspreader.com)。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

釋義

「應用」	指	移動應用程序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樂享」	指	北京樂享互動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10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入帳列作我們的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北京樂享及其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北京樂享及登記股東所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外商投資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指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指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GMV」	指	商品成交金額
「MCN」	指	多頻道網絡，一種多頻道網絡的產品形態，是一種新的網紅經濟運作模式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於有關時間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或視乎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其現有附屬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營運的業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指	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
「互娛產品」	指	互動娛樂產品，主要包括遊戲、網絡文學等
「樂享」、「本公司」、或「我們」	指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乐享互动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2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2020年9月23日在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於2020年9月23日，即股份於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負面清單」	指	《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
「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証」	指	《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証》
「超額配股權」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0年9月1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登記股東」	指	即朱子南先生、深圳南海成長同贏、南通平衡創業、北京子南和小夥伴們、嘉興寶正、北京道有道、南京平衡資本、張之的先生、陳亮先生、上海今嘉、國治維先生、張玥女士、張文妍女士、薛曉黎女士、朱錫芬女士、熊遲先生及黃慧娟女士，均為北京樂享股東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從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1年6月21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樂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5月22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營公司」、「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樂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子南

中國，北京
2022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子南先生、成林先生、秦佳鑫女士及盛世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慶平先生及胡家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翀先生、唐偉先生及房宏偉先生。